

证券代码：300438

证券简称：鹏辉能源

公告编号：2016-043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5月9日，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16-032)，公司股东天津达晨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创世”)及天津达晨盛世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达晨盛世”)为同一执行事务合伙人管理控制下的合伙企业，属一致行动人，计划自公司减持计划公告之日(2016年5月9日)起三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3.57%)。其中，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3个交易日之后进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将于本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之后进行，且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的总数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2016年5月25日，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刊登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36)。

2016年6月3日，公司收到了达晨创世和达晨盛世发来的《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并公告了《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16年6月15日，公司收到了达晨创世和达晨盛世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达晨创世和达晨盛世于2016年5月31至2016年6月14日期间通过大宗交易和集合竞价交易方式减持鹏辉能源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共计880,000股，占鹏辉能源总股本的1.0477%，具体情况通知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价格 (元/股)	减持比例
达晨创世	集合竞价	2016-05-31	21.5	113	0.2560%
		2016-06-01	12	118.3	0.1429%
		2016-06-02	7	120	0.0833%
		2016-06-03	0.5	123	0.0060%
	大宗交易	2016-06-14	8	121.73	0.0952%
达晨盛世	集合竞价	2016-05-31	23	113.5	0.2738%
		2016-06-01	12	119	0.1429%
		2016-06-02	4	120	0.0476%
合计	-	-	88	-	1.0477%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所持股份		本次减持后所持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达晨创世	无限售流通股	271	3.2262%	222	2.6429%
达晨盛世	无限售流通股	229	2.7262%	190	2.2619%

3、自公司上市以来达晨创世和达晨盛世累计减持公司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价格(元/股)	减持比例
达晨创世	大宗交易	2016-05-16	20	106.61	0.2381%

		2016-05-24	30	105.21	0.3571%
		2016-06-14	8	121.73	0.0952%
	集合竞价	2016-05-31	21.5	113	0.2560%
		2016-06-01	12	118.3	0.1429%
		2016-06-02	7	120	0.0833%
		2016-06-03	0.5	123	0.0060%
达晨盛世	大宗交易	2016-05-16	20	106.61	0.2381%
		2016-05-24	30	105.21	0.3571%
	集合竞价	2016-05-31	23	113.5	0.2738%
		2016-06-01	12	119	0.1429%
		2016-06-02	4	120	0.0476%
合计	-	-	188	-	2.2381%

除上述减持事项外，达晨创世和达晨盛世自公司上市以来未减持过公司股份。

二、其他相关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等的规定，不存在违规情形，也未违反相关承诺。

2、本次减持后达晨创世和达晨盛世作为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股 4,120,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9048%，不再是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

三、备查文件

达晨创世、达晨盛世出具的《关于减持鹏辉能源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广州鹏辉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6月15日